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独立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天酒店”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就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384号文核准，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0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5.51元，共计募集资金165,300.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1,357.1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63,942.90万元，另减除上网发行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60.0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63,782.9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2-42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和管理。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万元）
------	----------

张家界华天城酒店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35,000.00
归还银行贷款	100,000.00
补充酒店业务营运资金	28,782.90
<b>合计</b>	<b>163,782.90</b>

##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017年，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变更了募集资金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取消了“张家界华天城酒店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中的“配套文化演艺中心建设项目”，将结余资金1亿元投向“永州华天城酒店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永州华天城酒店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31,509万元，其余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

变更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万元）
张家界华天城酒店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25,000.00
永州华天城酒店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10,000.00
归还银行贷款	100,000.00
补充酒店业务营运资金	28,782.90
<b>合计</b>	<b>163,782.90</b>

## 3、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2019年7月10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实际使用金额为9,900万元，截止2019年底已归还2,200万元，剩余资金将在规定使用期限内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 4、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已累计投入资金总额 156,221.09 万元，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进度
张家界华天城酒店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25,000.00	20,817.03	83.27%
永州华天城酒店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10,000.00	6,583.86	65.84%
归还银行贷款	100,000.00	99,999.94	100.00%
补充酒店业务营运资金	28,782.90	28,820.26	100.13%
合计	<b>163,782.90</b>	<b>156,221.09</b>	-

##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 1、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结合目前该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永州华天城酒店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进行延期，具体如下：

投资项目名称	调整前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永州华天城酒店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2019 年 12 月	2020 年 10 月

### 2、项目延期原因

“永州华天城酒店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因受到市场环境、重大疫情等因素影响，导致项目工程进度放缓，无法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根据“永州华天城酒店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进展情况、国内疫情进展情况拟对该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拟将该项目的建设完成日期延期到 2020

年 10 月。

### **3、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永州华天城酒店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延期调整，仅涉及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的调整，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项目的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当前的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使用造成重大影响。

###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华天酒店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项目建设内容和投资总额，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综上，海通证券对华天酒店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独立意见》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张 刚

\_\_\_\_\_  
汤 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